

明新科技大學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海青班)說明

結業後，符合規定者得繼續申請入學大學三年級，完成學士學位

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課程以適應各該行業之實際需要為主，實作(習)與講習並重 2. 實作(習)課程約佔 60~70%，課堂講習佔 30~40%，畢業時確能學得各該行業之技能為主。
申請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二肄業以上，年齡 40 歲以下之華裔男女青年，女性申請人如育有子女者，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每一胎得延長年齡 2 歲，惟最高不得超過 45 歲。 2. 在海外出生且已取得當地公民權或永久居留權，或自臺灣地區出境所持中華民國護照已加簽「僑居身分」者。 3. 身體健康、品行端正，無不良嗜好者。 4. 能講華語並具有中文筆記能力者。
報名時間	由僑委會統籌辦理
名額	約 40 名
報名方式	透過中華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外交部授權機構及本會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或指定之保薦單位。 https://goo.gl/Vg71sU
錄取標準	由各海青班主辦系所自訂標準
訓練期限	2 年(共 4 學期，包括在校實習期間)。
修業證明 學分證明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訓練期滿且成績及格者，發給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修業證明書。 2. 修滿規定學分數且成績及格者，明新科技大學亦依規定發給學分證明書。
急難救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僑生傷病醫療保險(入台前 6 個月) 2. 全民健康保險 3. 在學醫療及傷病急難救助申請
在學輔導	<p>政府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海青班學行優良學生獎學金。 2. 酌予補助海青班學生校內工讀金及學習扶助金。 3. 酌予補助海青班清寒學生全民健康保險費。 4. 酌予補助各校海青班舉辦各式有意義之活動及聯誼。 5. 酌予補助海青班學生在學醫療急難救助與照護安排。

	<p>6. 酌予補助各校或分區舉辦畢業典禮、成果展覽活動及歡送會活動。</p> <p>學校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使用一般台灣學生可使用之校內資源。 2. 明新科大特設有外生輔導與服務中心專責協助 3. 設有 FaceBook 社團 M-I-S-C，快速連繫在校生與畢業校友。
繼續升學	結業後，符合規定者得繼續申請入學大學三年級，完成學士學位
打工機會	取得工作許可證後，學期中每星期工作時間最長為 20 小時，寒暑假不受此限。
畢業後留台工作	經勞動部審核累計點數滿 70 點，即符合資格。
相關網站	<p>僑務委員會 http://www.ocac.gov.tw</p> <p>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http://ezworktaiwan.wda.gov.tw/</p>